附件

2025年度市政府规章制定建议项目表

建议人： 时间： 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（暂名） |  |
| 立法目的和必要性与可行性 |  |
| 主要内容 | 可另附页内容包括不限于：1. 立法拟规定的主要制度和管理措施；

2.主要立法依据；3.国家、我省及其他地方相关立法“立、改、废”情况等。 |
| 列入项目类型 |  |
| 联系人及电话 |  |

注：1.项目类型可按照一类项目、二类项目填写；

2.一类项目即已完成立法项目调研且条件成熟，拟于2025年提请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的项目；二类项目即初步完成立法项目调研，经过论证或调研符合必要性等要求，但个别条件还不成熟，待条件成熟后，可以调整为一类项目；或者尚需进一步调研、论证，待立法条件成熟时制定出台的立法项目。